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022年10月25日，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此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2022年10月28日，参会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公司共有董事六人，六名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对会议的议案投了表决票。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

李 良

于卫红

吴学成

独立董事：郑建军

韩晶华

刘建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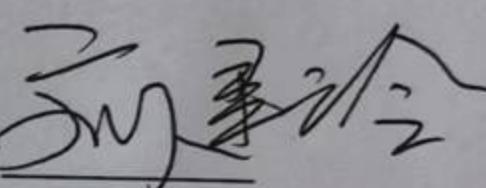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 李 良_____ 于卫红_____ 吴学成_____

独立董事： 郑建军_____ 韩晶华_____ 刘建玲_____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 李 良_____ 于卫红_____ 吴学成_____

独立董事： 郑建军_____ 韩晶华_____ 刘建玲_____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